

一医清风

2025年第五期

2025年4月份，全院医务人员认真落实行风建设各项要求，廉洁自律、规范行医，涌现出一批医德医风先进典范。本月拒收“红包”17人次、拒收金额14900元，收到锦旗73面、感谢信14封；为进一步鼓励先进，营造良好的风清气正廉政文化氛围，对以下同志提出通报表扬。希望全院医务人员以他们为榜样，以患者为中心，为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做出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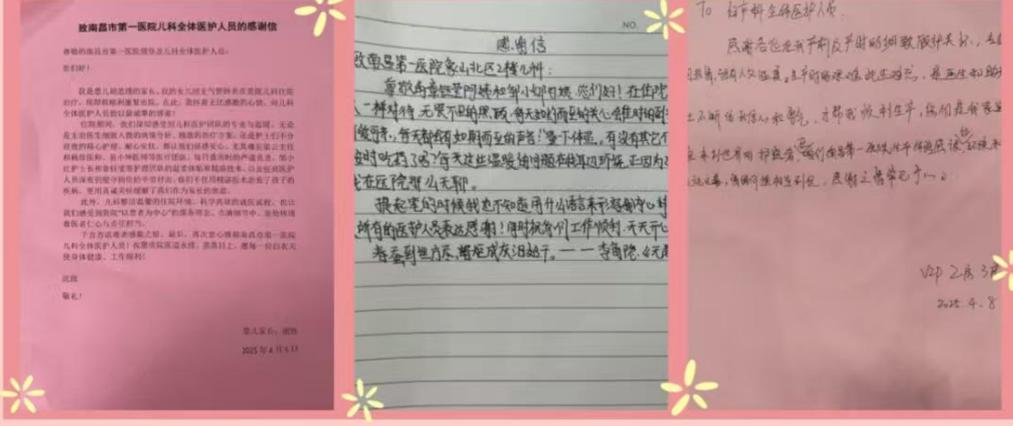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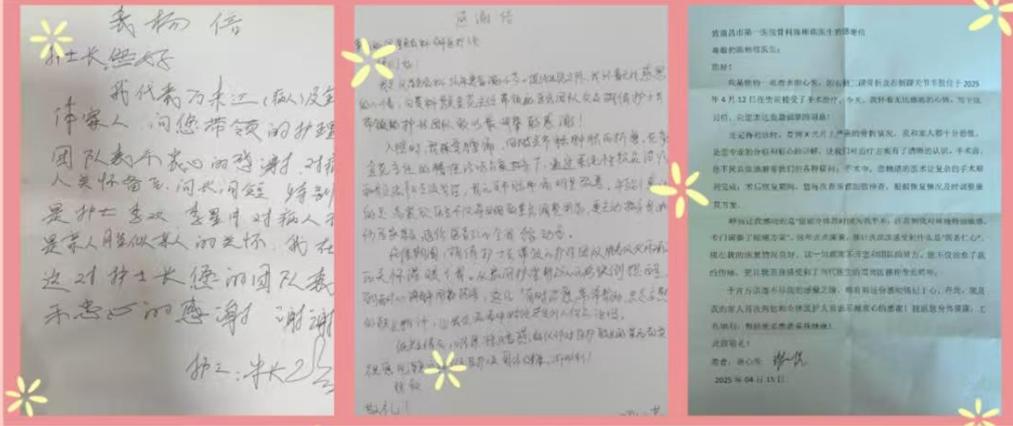
一面锦旗 一份肯定



(部分锦旗照片)

纸短情长 浓浓心声

- HAVE A GOOD TIME ON VACATION -



- ALL DIFFICULTIES CAN BE OVERCOME BECAUSE OF LOVE -

(部分感谢信照片)

恪守医德 拒收红包

2025 年 4 月拒收“红包”、收到锦旗、感谢信公示

科 室	拒收“红包”		拒收方式（次）	
	人 员	金 额（元）	替患者缴 纳住院费	退回患者
九龙湖普外科 (肝胆胰病区)	曾广正	1700	1	
	曾广正	1000	1	
	金鑫	600	1	
肝胆胰外科	王平	500	1	
	王平	600	1	
	涂伟	600	1	
血管介入与 淋巴外科	熊小蔚	2000	1	
	熊小蔚	600	1	
全科医学科	杜凡	600	1	
脊柱外科	邹乐	600	1	
神经内科	陈小红	600	1	
眼 科	李颖洁	300		1
口腔科	吕海燕	600		1
心内一科	樊瀛丽	1000		1
麻醉科	刘昕鑫	600	1	
消化科	李宾	1000		1
九龙湖神经内科	邓幼清	2000		1
总 计		14900	12	5

学习材料目录

- 一、2025 年全省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工作要点
- 二、2025 年 3 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16994 起
- 三、纪法小课|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哪些场所去不得

学习材料一：

2025 年全省卫生健康法治建设工作要点

2025 年全省卫生健康法治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一纲要一规划一方案”要求，完成全国卫生健康法治工作会议和全省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各项任务，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加快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加强法治建设的组织领导

1. 加强党的领导。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党组（党委）定期研究部署法治工作，将法治工作纳入“十五五”规划、年度单位工作要点。（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办公室、委直各单位）

2. 加强考核评价。按照《关于建立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全链条推进机制的通知》要求，将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纳入单位年度考核指标体系。（责任处室：政策法规处、人事处）

3. 加强医疗机构法治建设。推动医疗机构建立健全重大决策法制审查制度，在委属医院开展“合同法制审核年”活动，强化对外合作协议和购销合同的合规管理和合法性审核制度。（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各医疗单位）

二、持续提升法治建设的能力水平

4. 推进卫生健康领域立法工作。完成《江西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条例》《江西省遗体捐献条例》《职业病防治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立法修法前期调研，形成立法草案。（责任处室：医疗应急处、职业健康处、政策法规处）

5. 推进卫生健康标准化。落实业务处室标准工作的牵头责任，围绕健康江西建设、健康养老、医疗服务、托育服务、妇幼健康等重点领域，推动一批重点地方标准研制。全年完成标准研制20项。（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委直相关单位）

6. 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确定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标准，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做好政策解读和信息公开，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的作用。（责任处室和单位：办公室、相关处室、委直各单位）

7. 全面落实行政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认真落实《江西省行政合法性审查工作规定》和《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做到应审尽审、凡审必严，未经审查的政策、行政决定、经审查认为不符合相关规定的，不得出台。及时做好有关文件报备和入库工作，适时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委直各单位）

8.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做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加强政策解读、扩

大公众参与，依法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责任处室和单位：办公室、相关处室、委直各单位）

9. 加强和规范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及时依法办理行政应诉和复议答复事项。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严格执行司法建议以及复议机关复议意见、建议和抄告。（责任处室：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

三、加大学法普法力度

10. 压实普法宣传责任。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要求，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普法任务、工作要求，进一步压实普法责任。做好“八五”普法规划收官工作，编制法治宣传教育第九个五年规划。（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委直各单位）

11. 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法制度。制定年度学法计划，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法律法规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支部集中学习的重要内容，各级党组织每年集中学法不少于4次。举办依法行政知识讲座，组织年度晋升职务（职级）和新入职公务员学法考法。

（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机关党委、人事处、委直各单位）

12. 开展主题法律宣传活动。结合纪念日、节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面向群众开展主题普法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宪法宣传周”“民法典宣传月”等专题宣传活动。加大新修订的《献血条例》《爱国卫生条例》宣传力度。（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委直各单位）

13. 开展多种形式的普法活动。利用新媒体开展智慧普法、精准普法，构建多层次、立体化、全方位的法治宣传教育网络。开展卫生健康法治大讲堂，完善以案释法工作制度。（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委直各单位）

14. 加强普法阵地建设。充分挖掘省血液中心科普馆、《江西卫生健康报》《江西卫生健康》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普法功能，加强普法阵地建设，组织省血液中心科普馆申报全省法治宣传教育基地。依托《江西卫生健康报》《江西卫生健康》微信公众号开辟法治宣传专栏、举办全省卫生健康系统法律知识竞赛。（责任处室：政策法规处、宣传处、省血液中心、省爱卫宣促中心）

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15. 严格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动态管理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加强行政审批规范运行管理，强化内部监督。组织落实《全省卫生健康系统统一权力清单》，编制除行政许可事项外其他行政权力事项办事指南，统一标准执行。（责任处室：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

16. 持续优化政务服务。提升窗口服务质量，继续做好“一门、一窗、一站式”政务服务，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推行全流程网上办理的电子化审批模式，做好审批结果“双公示”。制定“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地方标准，探索推动更多卫生健康一件事一次办。（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相关委直单位）

17. 推动卫健服务“掌上办”。进一步提升“赣服通”卫生健康专区服务功能，加强与互联网医疗、智慧医疗、计生服务等便民服务的融合，将更多卫生健康服务事项纳入专区提供“掌上办理”，做好有关服务功能宣传推广。按照要求做好“赣通码”在卫生健康领域的应用。（责任处室和单位：政策法规处、相关处室、相关委直单位）

学习材料二：

2025年3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16994起

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统计表																			
时期	项目	总计	级别				问题类型												
			省部级	地厅级	县处级	乡科级及以下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						
							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或者阳奉阴违、搞变通、打折扣、搞选择性执行，造成严重后果	在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严重影响高质量发展	在联系服务群众中消极应付、冷硬横推、敷衍塞责、推诿扯皮、效率低下，损害群众利益，群众反映强烈	文山会海反弹回潮，文风会风不正，督查考核过多过频、痕迹主义严重，给基层干部造成沉重负担	其他	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	违规吃喝	违规操办婚丧喜庆	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	公款旅游以及接受管理服务对象旅游安排	其他		
2025年3月	查处问题数	16994	0	78	1024	15892	92	7750	461	27	460	68	4408	662	1020	228	1011	214	593
	批评教育和处理人数	22547	0	83	1169	21295	106	10729	564	39	658	84	4884	1015	1406	265	1644	356	797
	党纪政务处分人数	13671	0	63	711	12897	64	5744	311	9	333	60	3727	670	896	189	1001	227	440
2025年以来	查处问题数	44883	3	259	3039	41582	215	19234	1090	71	1174	224	12394	1816	2814	594	3057	611	1589
	批评教育和处理人数	59764	3	285	3466	56010	279	26864	1374	106	1686	247	13696	2853	3967	733	4935	944	2080
	党纪政务处分人数	39373	3	216	2313	36841	189	16027	790	30	886	196	10830	1954	2615	483	3475	639	1259
备注	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其他”问题包括：违规配备和使用公车、楼堂馆所问题、提供或接受超标准接待、组织或参加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健身等活动、接受或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健身娱乐等活动、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领导干部住房违规。																		
数据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制图							

4月27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布了2025年3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汇总情况。当月，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6994起，批评教育和处理22547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3671人，这是连续第139个月公布月报数据。

从查处问题类型看，在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严重影响高质量发展方面，3月共查处问题7750起，占当月查处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总数的88.2%。3月查处的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违

规吃喝、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 3 类问题，分别占当月查处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的 54.6%、20.5%、12.3%。

从查处级别看，3 月，全国共查处地厅级领导干部问题 78 起，查处县处级领导干部问题 1024 起，查处乡科级及以下干部问题 15892 起。其中，乡科级及以下干部问题占查处问题总数的 93.5%。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一严到底纠治“四风”，要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以“同查”严惩风腐交织问题，以“同治”铲除风腐共性根源，以“查”、“治”贯通阻断风腐演变。“五一”将至，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加强节前教育提醒，拓宽问题线索渠道，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从严查处问题，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

持续筑牢年轻干部作风防线

当前，全党正在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围绕年轻干部作风养成，加强教育、从严监督，引导年轻干部涵养优良作风，在履职尽责中展现新风貌、新担当、新作为。

持续抓实年轻干部作风建设。年轻干部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生力军，是党和国家事业薪火相传、继往开来的重要保证。在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中，一批批年轻干部满怀赤子之心，投身革命、建设、改革伟大事业，为人民而战、为祖国献身，谱写了一曲曲壮丽的青春之歌。新时代以来，广大年轻干部冲在抗震救灾第一线、脱贫攻坚主战场、疫情防控最前沿，奋战在事业发展各条战线，勇挑重担、勇克难关、勇斗风险，在风雨中迅速成长为忠诚可靠、堪当重任的

栋梁之才。同时也要看到，年轻干部处在事业和生活起步期，党性历练、社会阅历、基层锻炼相对不足，有的对“围猎”腐蚀警觉性不够，严格遵规守纪意识不强，面对诱惑容易摇摆，作风防线容易失守，甚至滑向腐败深渊。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以全党学习教育为契机，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加强教育管理监督，推动年轻干部锤炼党性、涵养新风，把严的规矩立起来，把好的作风树起来，扣好廉洁从政的“作风扣子”。

靶向纠治年轻干部不良习气。近年来，全国查处的年轻干部“四风”问题数量呈增长态势，一些人“前脚刚踏上仕途，后脚就步入歧途”，令人痛心、引人警醒。有的纪律意识淡漠，认为自己掌点小权，平时行个职务之便，吃点、收点，既上不了纲，又触不了法，没有什么大危害，最多算生活小节。有的享乐思想严重，认为现在生活条件好了，艰苦奋斗是“自找苦吃”、已经过时了，热衷于吃吃喝喝，在灯红酒绿、纸醉金迷中逐渐丢掉初心、迷失自我。有的担当作为不够，认为平时工作已经很辛苦了，不必追求高标准，过得去就行，或者有干事意愿，但深入基层少、掌握情况不足，抓工作简单机械、脱离实际。有的群众观念弱化，认为自己是“官”，对待群众缺乏感情、不负责任，漠视群众疾苦，甚至利用手中权力贪占、侵害群众利益。这些错误思想和行为，既害自己又害组织，更贻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准确把握年轻干部“四风”问题特点，找准哪些岗位、领域容易滋生问题，有针对性开展整治，从违规吃喝收礼抓起，从小事小节严起，发现问题该批

评批评、该纠正纠正、该查处查处，以严明纪律匡正年轻干部成长道路。

有力引导年轻干部涵养过硬作风。培育年轻干部优良作风是一项系统工程，要坚持激励与约束并重，综合施策推动年轻干部廉而有为、积极作为、放手敢为。强化管理监督，推动各级党组织针对年轻干部成长经历和特点，坚持全周期管理，当好“婆婆嘴”、常念“紧箍咒”，在关键处、要紧时拉扯一把、叮嘱一句，让年轻干部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成长。强化纪律教育，加强政策解读、案例指导，教育引导年轻干部准确把握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的精神实质、核心要义、政策要求，选取典型案例精制“小锅菜”，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切实让年轻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强化实践锻炼，坚持在一线砥砺干部作风，创造条件多让年轻干部到改革攻坚、乡村振兴等吃劲岗位上历练，多接几次“烫手的山芋”、多当几次“热锅上的蚂蚁”，在为民服务、推动发展中继承发扬党的光荣传统、优良作风，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中展现青春风采。

学习材料三：

纪法小课 |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哪些场所去不得

① 不得去企业的招待场所 搞变相吃喝和娱乐



提示： 

党员干部不得去企业的招待场所搞变相吃喝和娱乐，公务用餐应安排在单位内部接待场所或者以政府采购方式确定的定点饭店。

不得去大操大办的婚丧喜庆场所



提示： 

党员干部应带头移风易俗、抵制不良风气，不得以遵守风俗、顺应人情等借口，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

⑤ 不得去私人会所



提示： 

党员干部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出入私人会所，情节较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

④ 不准去高消费娱乐场所， 不准接受管理服务对象 安排的吃请及娱乐活动



提示：

党员干部严禁违规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违反规定接受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安排，情节较重的可给予撤销党内职务等处分。

⑤ 不得去搞迷信活动的场所，不准参与或者支持迷信活动



提示：

党员干部不得去搞迷信活动的场所，不准参与或者支持迷信活动，严格遵守党纪国法，要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自觉抵制封建迷信思想的侵蚀，违反规定参与迷信活动，可能面临警告、严重警告直至开除党籍等处分。

⑤ 不准参加违反规定的 同学会老乡会等场所



提示： 

党员干部应自觉回避以同学会老乡会等名义举办的明显带有小圈子性质的活动，违反有关规定组织、参加自发成立的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等，情节严重的，将给予警告、严重警告或撤销党内职务处分。

7 不得去赌博场所



提示： 

党员干部要杜绝任何形式的赌博行为，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廉洁自律，维护好公职人员形象。赌博违法，达到一定金额，就会触犯刑法。

不得去其他违法活动 的场所



提示： 

党员干部不得参加非法社会组织开展的一切活动，必须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抵制诱惑，严守党纪国法。

来源：共产党员公众号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IXlgXegB6yE3RZRDK4bHfg>